



股票简称：美好集团

股票代码：000667

公告编号：2016-35

##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3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6年3月11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共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际到会董事7名，3名独立董事全部出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召开及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债权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将对全资子公司东莞名流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名流”）的4.5亿元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资产”），转让价格4.5亿元。债务重组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名流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名流”）为共同债务人，与东莞名流共同承担主协议项下对华融资产的还款义务。重组期限为华融资产向公司支付债权转让价款之日起至2016年12月15日止。重组宽限补偿金按日计算，重组宽限补偿金率为9.5%/年。重庆名流以其名下部分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名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道明先生及配偶王萍女士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债务重组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上述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属于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94亿元融资进行担保的授权范围内，不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债权融资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36）。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道明先生、刘柳女士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美好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3 月 16 日